

# 高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高市双随机办〔2023〕2号

---

## 关于印发高平市 2023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切实做好高平市 2023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根据工作实际，制定了《高平市 2023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一、建立完善“一单两库”

各成员单位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变化和国家有关要求，及时完善补充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并在平台更新。

根据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变动情况，对“两库”进行动态管理。

## 二、加强对本部门执法人员的培训

做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的线上培训工 作，执法人员要做到熟练在平台上领取任务和录入检查结果，确保检查结果录入率 100%和检查结果公示率 100%。

## 三、认真组织实施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各部门要强化协同配合，按时完成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和本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任务。实施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时，发起部门要按照计划，按时发起任务，及时告知参与部门领取任务，及时匹配执法人员组织开展检查。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原则，在抽查完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履行审批程序并将抽查结果录入监管平台，向社会公示。对非企业的抽查结果应当在本部门网站或相关媒体进行公示。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做好后续监管衔接，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联合惩戒，涉嫌犯罪的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形成有力震慑。

联系人：许鑫科                      联系电话：5682028

电子邮箱：gpscjqqg@163.com

附件：高平市 2023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  
抽查工作计划

高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借章）

2023 年 2 月 1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高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2月10日印发

---

附件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要求制定

## 高平市2023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1	对种子生产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农作物种子监督检查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企业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8月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	对农药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	农药经营监督检查	农药经营企业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8月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	对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双随机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检查	全市中小学校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0月	高平市教育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4	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双随机抽查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全市各类中小学校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高平市教育局、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5	对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民办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全市民办学校	2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0月	高平市教育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6	对商场（超市）的双随机抽查	商场（超市）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检查	全市商场（超市）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7	对游泳场（馆）双随机抽查	游泳场（馆）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检查	全市游泳场（馆）	2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5月—10月	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8	对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双随机抽查	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各类舞厅、音乐厅、游艺厅	2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2月	高平市文化和旅游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高平市消防大队
9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全市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不低于10%;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文化和旅游局	高平市公安局
10	对A级景区的双随机抽查	景区安全检查、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全市A级景区	20%;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文化和旅游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1	对旅行社的双随机抽查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经营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不低于5%; 1次/年		4月—12月	高平市文化和旅游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2	对旅馆业从业单位的双随机抽查	旅馆业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各类旅馆	2%;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2月—11月	高平市公安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高平市消防大队
13	对保安行业双随机抽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保安服务活动情况、保安培训单位及培训情况的检查	全市保安单位	100%; 1次/年		2月—11月	高平市公安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4	对爆破作业单位双随机抽查	民爆仓储情况、有关制度、作业情况的检查	全市爆破作业单位	3%;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1月	高平市公安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高平市应急管理局
15	对企业年度报告的双随机抽查	企业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全市各类企业年报信息	0.5%; 1次/年		7月—11月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6	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抽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检测情况的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10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2月—11月	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7	对固体废物抽查	固体废物检查	涉固废企业	10%; 1次/年		2月—11月	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8	对一般排污单位抽查	一般排污单位检查	一般排污单位	2%; 1次/年		2月—11月	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19	对污水处理厂抽查	污水处理厂检查	污水处理厂	100%; 1次/年		2月—11月	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0	对危险废物抽查	危险废物检查	涉危废企业	100%; 1次/年	2月—11月	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21	对成品油市场双随机抽查	车用油品质量检查	全市加油站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1月	高平市工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2	对单用途预付卡备案企业抽查	对单用途预付卡备案企业检查	本辖区已发行单用途预付卡企业	5%；1次/年		4月—11月	高平市工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3	对辖区客运企业资格、条件的双随机抽查	客运企业备案信息一致性及其他情况抽查	辖区内全部客运企业	3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6月—8月	高平市交通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4	对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消防安全管理、建筑防火、安全疏散、实施器材及其他消防安全的检查	全市人员密集场所	20%；1次/年		10月—11月	高平市消防大队	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5	对消防器材质量的联合检查	查看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对照检测报告内容核对消防产品产地、型号、批次是否一致，对经营的消防产品质量进行检查	消防器材销售部门和使用场所	2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4月	高平市消防大队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6	对房地产市场监管执法检查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房地产从业单位	5%；1次/年		4月—10月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7	对物业管理企业双随机抽查	物业管理检查	物业管理单位	5%；1次/年		4月—10月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8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双随机执法检查	是否按照规定如实记录业务情况或者保存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的检查、对房地产经纪服务是否实行明码标价制度的检查	房地产经纪机构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4月—10月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29	对燃气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燃气经营监督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5%；1次/年		4月—10月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0	对经营性劳务派遣监督检查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5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1	对各类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双随机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	3%；1次/年		3月—12月	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32	对采矿业工业报表统计调查	对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的检查	全区采矿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高平市统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3	对房地产业统计报表的双随机抽查检查	对房地产业统计资料情况的检查	全区房地产业	10%；1次/年		3月—12月	高平市统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4	对秋粮收购经营者监督检查	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检查、收购资格情况检查。	粮食收购企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10月—12月	高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5	对林草种子生产经营情况的检查	对林草种子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林草种子经营单位	2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高平市林业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6	对野生动物领域相关抽查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检查	相关经营单位	5%；1次/年		3月—12月	高平市林业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7	对涉烟经营活动检查	经营卷烟零售业务的检查	经营烟草零售企业	3%；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高平市烟草专卖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38	对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防雷安全抽查	对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防雷安全的监督检查	全区雷电易发区内的煤矿企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高平市气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高平市应急管理局
39	对冶金工贸企业安全情况抽查	对冶金工贸企业的监督检查	全区冶金工贸企业	2%；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3月—12月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40	对危化企业及相关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监督检查	对危化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监督检查	危化生产企业	10%；1次/年		5月—11月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41	对企业取水情况的检查	对企业取水、节水情况的检查	各类用水企业	5%；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1月—12月	高平市水务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42	对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随机抽查	对市区沿街商户履行“门前三包”的检查	全市范围内各门店	1%；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5月—10月	高平市城市管理局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3	对煤矿(含洗选煤厂)企业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对煤矿(含洗选煤厂)建设项目情况；煤矿执行核定产能、生产公告、生产质量管理、提高生产回采率以及特殊和稀缺煤类开发利用等情况；洗选煤厂标准化管理情况的检查	煤矿(含洗选煤厂)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频次。	7月—12月	高平市能源局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4	对电力企业(含自备电厂)、新能源企业进行监督检查	供电企业向用户提供“获得电力”服务情况；电力企业(含自备电厂)、新能源企业建设项目及安全生产情况	电力企业(含自备电厂)、新能源企业	1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频次。	7月—12月	高平市能源局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5	对油气长输管道企业进行保护检查	油气管道建设项目情况；管道企业及第三方建设工程施工企业管道保护行为情况	油气长输管道企业	10%；1次/年		7月—12月	高平市能源局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6	对测绘单位开展测绘活动及测绘成果的抽查检查	依法对测绘单位的安全保障措施、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测绘成果和资料档案管理制度、技术质量保证体系、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等测绘资质情况进行检查	全市范围内测绘资质单位	30%；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频次。	5月—10月	高平市自然资源局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7	对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的抽查检查	对辖区内发证的矿山企业年度报告公示信息；包括矿业权基本信息、矿业权人履行法定义务信息和勘查开采活动信息进行检查	全市范围内有效期内矿业权人	5%；1次/年		1月—3月	高平市自然资源局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平市能源局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及频次	智慧监管(信用风险分类)要求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48	对养老机构服务和运营业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服务和运营业监督检查	全市养老机构	30%; 1次/年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 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 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频次。	4月—7月	高平市民政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高平市消防大队
49	对殡葬服务业联合检查	殡葬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	殡葬服务业	100%; 1次/年		4月—7月	高平市民政局	高平市市场监管局、高平市消防大队